

## 景美女中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擴大行政會報會議議程

時間：105 年 1 月 6 日上午 09 時 30 分

地點：敦品樓三樓會議室

主席：黃校長贇瑾

壹、主席致詞：

貳、檢視上次會議紀錄：

參、各處室工作報告：

(壹)、教務處：

### 【教學組仲偉芄組長】

- 一、本學期校內國語文競賽寫字、作文、字音字形、朗讀等項目訂於 1 月 8 日 15 時至 17 時舉行。
- 二、本學期高三期末考試已於 1 月 4、5 日辦理完畢，高一、高二期末考試訂於 1 月 18、19、20 日舉行。
- 三、本學期補考日訂於 1 月 28、29 日，返校日訂於 28 日上午 8:00~9:00 舉行。
- 四、本校承辦 105 年度國中教育會考大陸考場試務工作，考場試務工作協調會已於 104 年 12 月 29 日辦理完畢，感謝各處室協助與配合。
- 五、高三寒假輔導課訂於 1 月 25~29 日實施，高三共有三個班級(忠、孝、和)參加寒假輔導課，感謝導師及任課老師用心付出。
- 六、煩請各處室主任依照巡堂表時間實施巡堂工作，並且繳交巡堂紀錄表，建議巡堂人員針對巡堂過程所觀察到知情形於記錄欄稍作紀錄。

### 【註冊組蘇文彬組長】

- 一、准考證：學測准考證及術科准考證已發給高三同學。
- 二、高二轉組：轉組申請於本週 1/8(五)截止。
- 三、高一、二多元選修課程線上選填：近日開放，預計期末公告編班名冊。

### 【設備組曾美婷組長】

- 一、校內科學展覽已順利舉辦完成，將推派選手代表本校參加北市科展。
- 二、12 月底已提前發放高二數學教科書。

### 【特教組李芷沂組長】

- 一、1/4-1/15 下學期特教學生專業服務申請。
- 二、10 月-12 月(9-18 週)特教學生補救教學費用結算，擬由家長會費編列補助教務處「弱勢學生課業輔導鐘點費」支出。
- 三、校園無障礙環境檢核已於 12/30 完成第一次檢核，謝謝總務處及家長委員共同視察。
- 四、1/7 朝會時間請二善學生分享山西臨汾一中交流心得感想。

### 【實研組李婉如組長】

### 【教務處李冠達主任】

(貳)、學務處：

### 【學生活動組黃美琦組長】

- 一、聖誕節活動與 ACC 院童來訪已順利辦理完畢，感謝各處室、家長會的

協助。

- 二、105 年日本教育旅行報名參加人數多達 122 人，預計甄選 70 人，將於 1 月 7 日、1 月 8 日中午面試面談。
- 三、1 月 8 日將由黑松贊助播映太陽的孩子，當天導演將蒞臨現場與同學互動，並贈送各班飲料，並於播映會後有心得感想徵稿活動，由黑松提供獎品或獎金。當天班週會將於 2 點 50 分開始集合同學，放學專車將延至 5 點 10 分，感謝教官室協助。

**【生輔組林慧萍組長】**

- 一、本學期申請改過銷過計有高一 18 人、高二 39 人、高三 24 人，共計 81 人，將於 1/8 學務會議討論核准與否。
- 二、期末宿舍會議已於 1 月 06 日 0730 時完成，會中宣導三年級學測續住注意事項、下學期住宿概算金額，及期末結業式大掃除配合事項。
- 三、辦理景女之家 12 月共計退宿 5 員，1 月不補位，待 2 月開學前完成補位事宜。
- 四、持續宣導校園安全、班級安全、交通安全及乘車禮儀等相關事宜。

**【衛生組宮美華組長】**

- 一、1 月份訂餐人數為 468 人。
- 二、1 月 8 日星期五 14:50 於活動中心放映太陽的孩子，歡迎前往欣賞。
- 三、因 1 月 22、23 日學校要當考場，故休業式當日 11:20 開始淨空檢查，請各班老師協助督導同學。

**【體育組謝再益組長】**

- 一、本校高一班際拔河比賽，已於上週完成比賽，感謝各位同仁到場為學生加油。

**【學務處林宜德主任】**

- 一、12 月 11 日日本教育旅行已完成招標，預計 105 年 4 月 21 日至 27 日將回訪大阪岸和田高校，今年除農村體驗外，新增城市探索活動，預計 1 月 6、7 日中午進行甄選參加同學。
- 二、有關寒假服務學習，預計 105 年 1 月 1 日南投郡坑國小 70 周年校慶將去祝賀，預計 1 月 11 日中午邀請參與老師進行行前工作協調會。
- 三、本處預計 1 月 6 日下午 15:10 進行學務處大會，進行工作檢討及協調。
- 四、感謝欣怡老師，近日提交學校本位國際教育 SIEP 計畫申請，項目包括國際志工、教師課程社群及校園國際化，期望能獲得教育部通過。
- 五、104 年 12 月 28 日已完成均質化計畫專家學者諮詢會議，建議教師共同備課參與人數可再多辦場次。
- 六、預計 105 年 1 月 7 日中午進行班代大會，屆時請校長及各處室主任出席參加。
- 七、預計 105 年 1 月 8 日班週會時間期末導師會議，屆時請校長及各處室主任出席參加。
- 八、預計 105 年 1 月 12 日進行合唱比賽檢討會議，歡迎校長及各處室主

任出席參加，預計討論 106 年度內容是否有所變動。

(參)、總務處：

**【事務組蕭淑月組長】**

一、綜合球場地坪整修及新建大樓搬遷預備作業工程委託設計及監造服務，12/25 開標，得標廠商李斯緯建築師事務所，決標金額 389,000 元。

二、屋頂防漏及修復工程委託設計及監造服務，12/29 開標，由曾慶正結構技師事務所得標，決標金額 389,700 元。

**【出納組郭家柔組長】**

無報告事項

**【文書組蘇裕哲組長】**

一、十二月份逾期案件共 0 件；提醒大家常逾期案件：

(一)最速件公文：最速件超過一天即逾期。

(二)限期案件公文：承辦人應隨時注意會辦單位有無在時間內會辦公文，最好會辦時先用電話聯絡。

籲請落實職務代理、公文隨到隨辦，避免公文逾期。

二、文書處理宣導：

(一)各機關之文書處理電子化作業，應與檔案管理結合，並依行政院訂定之相關規定辦理；對適合電子交換之公文，應以電子交換行之。

(二)文書除稿本外，必要時得視其性質及適用範圍，區分為正本、副本、抄本（件）、影印本或譯本。正本及副本，均用規定公文紙繕印，蓋用印信或章戳；以電子文件行之者，得不蓋用印信或章戳，並應附加電子簽章。抄本（件）及譯本，無須加蓋機關印信或章戳。抄本（件）、影印本及譯本，其文面應分別標示「抄本（件）」、「影印本」及「譯本」。

(三)各機關為實施分層負責，逐級授權，依中央行政機關組織基準法第 8 條第 2 項規定，得就授權範圍訂定分層負責明細表。

(四)各層決定之案件，其對外行文所用名義，應分別規定。凡性質以用本機關為宜者，雖可授權第 2 層或第 3 層決定，仍以機關名義行文。凡性質以用單位名義為宜者，可由單位主管逕行決定，並以該單位名義行文。

**【總務處江信良主任】**

一、有關本校 105 年度兩項工程(球場地坪整修與教室搬遷前置作業、活動中心與第一排大樓屋頂防漏工程)已於上月底(12 月)完成委託設計監造招標作業，將於本周五(1/8)上午 10 時分別邀請兩家建築師(技師)到校進行需求訪談，已發開會通知予各主任，協助確認工項，以利廠商進行工程發包規劃，完成規劃在由本校確認後，再進行工程招標作業。

二、前次擴大會報提及總務處規劃 106 年度工程的兩項標的，已委請建築師與電機技師完成初步規劃，勵學樓地下室韻律教室環境改善工程約

估 2,632,372 元、全校高壓電設備改善工程約估 8,346,513 元，將於期限內將規畫案送教育局，預計 3 月會勘現場。

三、本校出借 105 年學測考場，已收到政治大學承辦人通知有 40 間一般試場需求，將循往例辦理相關作業。

(肆)、輔導室：

【資料組吳思端組長】

【輔導室張慈容主任】

一、多元入學系列活動：

11/19 1200-1300 高三甄選系列-小論文 陳文慧老師

12/09 1200-1300 高三甄選系列-中文自傳 周慧華老師

12/31 1200-1300 高三甄選系列-英文自傳 陳蕙玲老師

01/06 1200-1300 國外學姊返校座談-美國普度大學周萱、香港理工大學陳傳迪

01/28 1800-2000 高三甄選系列-備審資料 晚間場 胡逸斌老師

01/29 1230-1430 高三甄選系列-備審資料 中午場 郭志陽老師

二、12/25 已辦理完畢北市輔導主任期末友善校園工作研討會，活動圓滿成功，感謝各處室協助，工作成果已整理完畢報局。

三、國中端已陸續邀請本校進行招生宣導，請各處室協助資料及照片的提供，以利宣傳投影片的製作。

四、1/8 即將公佈學測考場，請註冊組協助提供資料，以利考場服務安排。先感謝家長會在人力及經費上的挹注，讓考場服務更加完善；感謝教官室協助安排考場服務教官及服務學生；感謝各位老師到各考場給予學生鼓勵。先祝福景美這屆高三的孩子打一場漂亮的勝仗！

(伍)、圖書館：

【資訊組謝亞錚組長】

一、寒假期間為協助高三同學製作學習檔案，擬開放 1 間電腦教室(二)供製作學習檔案。開放的時段/日期以教務處寒假輔導課期間、以及輔導室安排時間為原則。

【圖書館吳彝輝主任】

(陸)、教官室：

【教官室劉光華主任】

一、1 月 1 日新進教官報到，男教官為張言傑，女教官為吳湘怡，目前已完成報到手續。

二、高一實彈射擊定於 3 月 15 日實施。

三、軍事院校辦理「菁英專案」，日期：105 年 1 月 30-31 日兩日，本校計有高三廉林毓芬等 3 員報名參加，後續將視國防部錄取狀況通知學生。

四、本次樂旗隊寒訓期間，原先預定向實踐國中借用室內體育館，後因該校僅能借用 2 月 4-5 日兩天，故練習場地調整回本校後操場。

(柒)、人事室：

【人事室潘麗君主任】

一、請有意於 106 年度申請退休之同仁，請自即日起至人事室填寫申請

表，並於 105 年 2 月 19 日（星期五）前將申請表繳回。

二、教師待遇條例已於 104 年 12 月 27 日施行，條文內容已公告校網，請自行參閱，又立法前後主要差異重點如下：

（一）就教師取得較高學歷辦理改敘，採提固定薪級數（大學→碩士三級、碩士→博士二級）之方式。

（二）將導師費及特教津貼改列為「職務加給」。（全民健保投保薪資及成績考核獎金均應將二者納入）

三、有關本學年寒假期間行政人員得上半日班日期為 1/28~2/4。

（捌）、會計室：

【會計室吳麗萍主任】

無報告事項

（玖）、秘書：

【黃郁博秘書】

肆、家長會會長：

伍、教師會理事主席：

陸、提案討論：

一、提案單位：學務處（體育組）

案由：建請 同意「班級自治費」每學期提撥 6 萬元支應運動代表隊（排球隊、網球隊、田徑隊、游泳隊、羽球隊）參賽，請討論。

說明：運動代表隊（排球隊、網球隊、田徑隊、游泳隊、羽球隊）年度參賽費用預估共需 48 萬 3,840 元，扣除家長會補助排球隊 5 萬元、家長會補助運動代表隊 3 萬元、高中體總補助聯賽參賽款 3 萬 6,000 元、排球隊家長後援會補助 13 萬 2,600 元，不足數共 26 萬 7640 元。建請 同意「班級自治費」每學期提撥 6 萬元（1 年共 12 萬元）支應運動代表隊參賽，餘不足數積極爭取排球隊捐款。

決議：

柒、臨時動議：

捌、主席指示：

玖、散會。